**南京中医药大学2019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我校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旨在培养热爱祖国，热爱医药事业，德智体全面发展，能掌握本学科扎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具有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能够在学科或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中医药人才。

  一、报考类别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二、报考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全面实现小康社会、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服务；

  3.品德良好，遵纪守法，热爱医药事业；

  4.身体健康，符合国家和学校体检要求；

  5.学业水平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的本科毕业生），2019年9月1日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人员；

  （3）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6.我校不接收录取时未修满本科学制或本科提前毕业的学生报考；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定向培养学生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如考生因个人原因造成不能考试、录取或无法取得学籍的，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7.报考限制：

  （1）我校各专业均不招收同等学力考生；

  （2）我校部分专业报考限制详见招生专业目录；

  （3）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对象为符合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规定专业的应届或往届本科毕业生,入校后须进行规范化培训，已经获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人员不得报考该培养类型研究生。

  8.推荐免试

  经本科毕业学校(具有开展推免工作资格的高校)选拔并确认资格的推免生须在国家规定时间内登录“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填报志愿并参加复试。详见我校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简章。

  三、报考流程

  报名采用网上提交报考信息和到报考点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我校相关专业的报考条件，报考资格审查将在复试阶段进行，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复试和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一）网上报名

  1.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yz.chsi.cn,以下简称“研招网”）浏览报考须知，并按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以及我校招生简章的要求报名。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一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考生必须根据网报要求认真、如实填写相关信息，通讯地址应填写详细，由于填报信息错误造成的后果（如录取通知书无法投递等等）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2.报名期间，教育部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校验结果，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3.我校部分专业对考生来源有一定限制，考生在网报时，请务必详细阅读我校招生简章。凡由于考生本人未认真阅读招生简章、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不能录取的，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二）现场确认

  所有考生（不含推免生）均应在规定时间内到报考点指定地方现场核对、确认网上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办。现场确认时务必携带报考点规定的相关证件和网上报名编号，并进行缴费、图像采集。

  （三）说明

  1.已被招生单位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2.我校“退役大学生士兵” 专项硕士研究生培养类型均为专业型。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高校学生”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下同）。考生报名时应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计划，并按要求填报本人入学、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

  四、入学考试

  （一）入学考试分初试和复试。

  （二）初试时间：以教育部公布时间为准。（详见准考证）

  （三）初试科目：详见专业目录。

  1.全国统一命题考试科目：

  （1）101思想政治理论（100分）

  （2）201英语一（100分）

  （3）307临床医学综合能力（中医）（300分）

  （4）302数学二

  2.我校自命题考试科目，各科考试时间均为3小时。

  3.复试方案可参考我校2018年相关文件。2019年复试方案将于国家分数线公布后在我校研究生院网页发布。

  五、录取

  1.2019年我校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中公布计划为暂定计划，各专业招生人数为统考考生人数，不包含推免生人数、长学制学生数和“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此规模数仅供参考，最终以当年教育部正式下达招生计划为准。

  2.2019年各学院接收推免生计划将在本校研究生院网页公布，拟接收推免生人数以最后确认录取人数为准，届时研究生院将在推免工作结束后公布接收推免生的情况。

  3.我校统考招生以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总和（各占50%）确定录取名单，详见录取方案。

  4.报考“定向就业”的研究生须在被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报考“非定向就业”的研究生须在入学前将全部档案材料及组织关系转入我校。考生因报考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的，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5.我校将严格贯彻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结合研究生培养和管理工作实际，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要求全脱产学习，此类研究生在拟录取阶段须与工作单位、学校签订全脱产学习协议并提交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否则不予录取。

  六、收费标准及奖助政策

  1.2019年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8000元/生/学年，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10000元/生/学年。

  2.我校依据教育部有关政策，结合现有奖、助、贷等机制建立多元化奖助体系，帮助学生克服经济困难以完成学业。相关细则请关注我校研究生院网页公布的信息。

  七、培养情况

  1.根据教育部的有关规定，我校部分专业分为学术型和专业型两类招生，招生计划将分列。学术型研究生以学术研究为导向，专业学位研究生以培养高级应用型人才为目标。

  2.非定向硕士研究生可以在第二学年第一学期申请硕博连读，详见我校当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3.我校与美国杜肯大学、英国女王大学等多所国外知名高校建有联合培养的合作办学项目，学生入学后可按相关要求进行申报，详情可参考研究生院网页历年申报通知。

  八、友情提醒

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报考执业医师的相关政策，请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和国家卫生部每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等相关文件。

  九、其他事项

  1.所有考生在报考点完成相应手续后，不需要再向我校寄送任何材料。

  2.准考证打印和初试日期：请按照国家教育部统一要求进行。

  3.考生须及时关注我校研究生院网页：http://gra.njucm.edu.cn/，如国家或我校出台新的研究生招生政策，将及时在网上予以公布。我校全部招生信息以研究生院网页公布为准。

  4.招生专业目录中不列导师姓名，所列研究方向供考生了解专业研究动态和报考时参考，录取后经师生互选确定导师。

  5.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138号12#信箱

  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210023

  联系电话：025-85811028，传真025-85816077

  E-mail:nzyyzb@163.com

  6.2019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专业目录见附件1。

  7.各招生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见附件2。

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

2018年9月9日